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1月6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会议于2023年1月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5名，实际出席监事5名。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悦纯先生召集和主持，经与会监事充分讨论，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设立 ESG 管理组织架构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升公司 ESG（环境、社会责任、公司治理）管理运作水平，更好地适应战略发展需要，同意公司设立 ESG 管理组织架构，在公司董事会下设立 ESG 管理委员会，由六名非独立董事赵勇先生、李伟先生、胡嘉女士、杨军先生、潘晓勇先生、吴定刚先生组成，委员会主席由董事长赵勇先生担任，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ESG 管理委员会下设 ESG 管理办公室，由资产管理部（董办）承担相关职责，协调各单位开展 ESG 相关工作，资产管理部（董办）部门负责人兼任 ESG 管理办公室主任。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长虹佳华控股有限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北京长虹佳华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产权提级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根据经营管理需要，同意公司下属控股公司长虹佳华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虹佳华”）对其下属全资子公司北京长虹佳华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虹佳华信息科技”）实施产权提级，将长虹佳华下属公司四川

长虹佳华信息产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长虹 IT”）之全资子公司四川长虹佳华数字技术有限公司持有的长虹佳华信息科技 100%股权无偿划转给长虹 IT，依据外部审计机构出具的长虹佳华信息科技 2022 年度审计报告直接进行账务调整，并按规定办理产权登记等手续。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长虹佳华控股有限公司投资设立菲律宾子公司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为支持公司下属控股公司长虹佳华发展海外业务，同意长虹佳华通过其下属境外全资子公司长虹佳华（香港）资讯产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佳华香港资讯”）在菲律宾设立全资子公司（以下简称“菲律宾公司”）。菲律宾公司名称为长虹佳华（菲律宾）信息产品有限公司（英文名 CHANGHONG IT INFORMATION PRODUCTS PHILIPPINES INC.，以最终设立登记为准）；注册地址为：马尼拉（Manila）（以最终设立登记为准）；注册资本：200 万美元，每股面值 100 菲律宾比索（最终以当地政府批复为准）；资金来源及出资方式：以自有资金现金出资；股权结构：佳华香港资讯 100%出资。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1 月 11 日